

南昌大学食品学院 2021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 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复试比例与招生计划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类型	调剂计划	调剂比例	备注
生物与医药 (生物工程)	全日制	专业 学位	54	1:2	不招收 同等学 力考生

二、调剂原则

1、基本原则

(1)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 A 区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且符合我校 2020 年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即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3) 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2、对于申请调剂我院生物与医药专业生物工程方向的考生：

(1) 要求初试科目：外国语为英语一，业务课 1 为数学二或数学一。

(2) 对于第一志愿报考南昌大学食品学院的考生，按初试成绩遴选优先进入复试调剂考生名单。

(3) 本科是食品、生物、医药、化学等相关专业考生优先考虑。

三、调剂程序

1、考生填写调剂信息。我校调剂系统开放时间为：4月5日8:00-20:00，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硕士研究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中按要求填报调剂我院相关专业志愿。

2、学院审核调剂。我院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硕士研究生调剂服务系统内将拟调剂的合格考生添加到复试备选库后，汇总拟调剂考生总表报研究生院审核。

3、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发出调剂复试通知。经过我院挑选的考生，再经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通知调剂考生参加复试。

4、考生接受复试通知。考生必须在我校规定时间内，在调剂系统中点击“接受复试通知”，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四、复试需要提交的材料及提交时间

1、审查考生的报考资格

(1) 《南昌大学 2021 年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需提前审查盖章）。

(2) 应届本科毕业生：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高校教务部门颁发的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的打印件，（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公章的成绩证明；《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证明》（填写完毕后该学籍管理部门公章）。

(3) 往届本科毕业生：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打印件（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需要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网址：<http://www.chsi.com.cn/xlrz/>）。

(4)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注明研招复试资格审查用）。

以上材料入校时将查验原件，如有弄虚作假的情况，则取消录取资格。

2、审查报考信息表、报考照片、准考证、确认考生身份。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得参加复试。所有上交院系材料，不管是否录取，一律不予退还。

3、材料提交时间：4月8日之前上传电子版材料，纸质版材料于4月14日寄出，邮寄地址待通知，为保障邮件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建议选择顺丰速运和EMS。（以上时间如有变更将另行通知）

五、复试要求（复试设备、时间安排、复试内容等）

1、复试方式

远程网络复试形式。

2、复试平台

首选平台：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
(<http://yjsy.ncu.edu.cn/tzgg/83494cbb23b34d579e8a0675de1116d2.htm>)

相关操作，请参看 <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备选平台：腾讯会议。

远程复试所需配备的设备和复试场地要求：电脑 1 台，手机 1 部，无线/有线网络，及能配置双机位监控的相对安静封闭的场地等。

考生如有困难，请务必提前与食品学院研究生办联系 (0791-88304002)，以确保能按要求完成复试程序。

3、调剂复试安排

专业	网络综合复试时间	考官组复试地点	联系人/电话
生物与医药（生物工程）	4月9日		饶老师/88304002

注：视考生人数情况决定是否采取分组测试；专业基础考核科目请查阅南昌大学 2021 年双证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六、复试成绩计算

1、复试成绩总分为 250 分。其中：专业基础考核满分为 100 分；综合素质满分为 100 分；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满分为 50 分。

综合素质和专业基础考核及格分均为 60 分，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及格线为 30 分，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2、复试总成绩和加试成绩合格者，将复试总成绩和初试成绩，按权重计算后相加，得出考生入学考试总成绩。

调剂志愿考生：（初试分数/初试总分值）*50+（复试总分/250）*50

注：初试总分值即考生初试各科目满分值相加。

3、录取原则：

（1）参加我院一志愿硕士研究生复试且成绩合格（一志愿复试和调剂复试的各科目都需要合格）的考生优先录取。

（2）剩余考生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序录取，其中：总成绩相同时，按初试成绩总分、调剂复试专业基础考核成绩、调剂复试英语成绩依次排序录取。

七、其他事项

1、考生保证如实、准确提交各项材料。如弄虚作假，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考生需将五官清楚显露，不得故意遮蔽面部、耳朵等部位，复试期间不得戴帽子、墨镜、口罩等，以保证身份确认及复试全程实时监控。

3、复试过程中要求考生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管理，复试期间不得中途离开座位，无关人员不得在考试区域内出现，否则视为违纪。

4、复试过程中严禁考生对复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严禁将复试相关资料上传网络或提供给相关培训机构，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5、复试考生不得在校外教育辅导机构等中介办公场所参加远程

复试，一经发现，取消其复试成绩及复试资格。

6、关于各专业复试阶段专业课复试、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的科目及参考书目、《南昌大学研究生招生体检标准（修订）》等有关信息请登录南昌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yjsy.ncu.edu.cn>）查阅。

7、复试成绩将在食品学院网站（<http://sfst.ncu.edu.cn>）按要求公示。

8、拟录取结果由南昌大学研究生院在全国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公示。咨询、申诉渠道及联系电话：0791-88304002，邮箱 raoyumei@ncu.edu.cn。联系人：饶老师、张老师。

南昌大学食品学院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